

证券代码：301109

证券简称：军信股份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情况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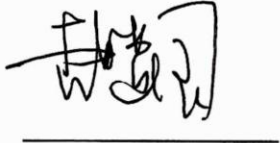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五年一月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戴道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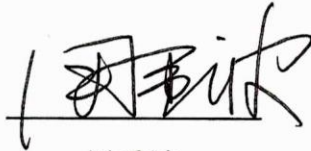


何英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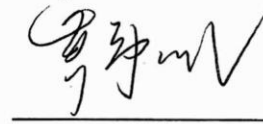


冷朝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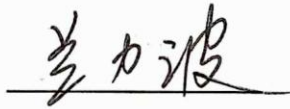
GUAN QIONG HE (何冠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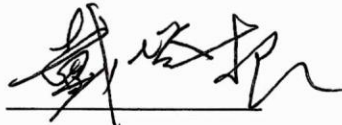
周重波



覃事顺



兰力波



戴塔根

黎毅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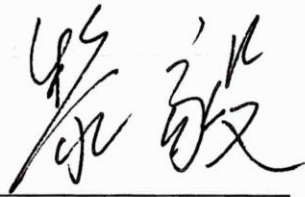
GUAN QIONG HE（何冠琼）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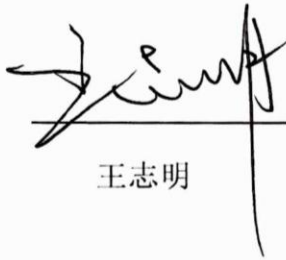
黎 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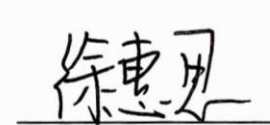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王志明


郭卓彦


徐惠思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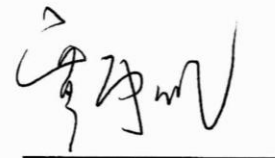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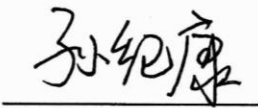
冷朝强



戴彬



覃事顺



孙纪康



吴波



目 录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
目 录	7
释义	8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0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2
四、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18
五、本次发行相关的机构情况.....	27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29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30
第三节 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2
一、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结论性意见.....	32
二、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32
第四节 法律顾问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33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34
第六节 备查文件	39
一、备查文件目录.....	39
二、查阅地点.....	39
三、查阅时间.....	39

释义

本发行情况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收购	指	军信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仁和环 境 63%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行为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军信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公司、军信股份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公司、仁和环 境	指	湖南仁和环 境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露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高信明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润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洪也凡、易志刚、胡世梯、杨建增、朱光宁、蔡思吉、彭勇强、祖柱、王清、刘仕平、王年庚、陈坤、孙虎
中信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发行见证律师	指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发行与承销方案》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
《认购邀请书》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	-----------------------------

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NAN JUNXI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2日
上市日期	2022年4月13日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301109.SZ
股票简称	军信股份
注册资本	515,625,853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戴道国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联系电话	0731-85608335
联系传真	0731-85608335
公司网站	www.junxinep.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58277032XM
经营范围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收集、贮存、处理、处置生活污水；城市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的建设、管理、运营；污泥处置和污水处理项目的技术培训与指导及运行调试与受托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

- 1、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军信集团原则性同意。
- 2、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法人及合伙企业）内部决策同意，已经交易对方（自然人）同意。
- 3、标的公司已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本次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

按本次交易协议的安排转让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对拟转让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4、本次交易的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5、交易双方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上市公司与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表决权委托方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

6、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7、经长沙市人民政府授权，本次交易事宜已获得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组事项的批复》（长城管复函[2023]162号）。

8、本次交易事宜已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3〕479号）。

9、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本次交易经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11、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5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已履行全部所需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二）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1号），截至2025年1月3日，中信证券指定的认购资金专户已收到募集资金总额768,281,696.00元。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2号），截至2025年1月6日，发行人已收到中信证券划转的募

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含税）后实际到账金额 744,068,530.07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8,281,6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共计 23,841,26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744,440,436.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48,017,606.00 元，余额人民币 696,422,83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将尽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 14.23 元/股。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对本次发行投资者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6.00 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12.44%。

本次发行价格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向深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

（三）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

根据上市公司及主承销商向深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6,828.17 万元，拟发行股票数量为 53,990,281 股（即

76,828.17 万元/发行底价 14.23 元/股，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的 30%（即 15,468.7755 万股）的孰低值）。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8,017,60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68,281,696 元，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满足《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5 号）的相关要求，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发行与承销方案》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四）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4 家，符合《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并与上市公司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限售期
1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562,500.00	25,000,000.00	6 个月
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330,106.00	5,281,696.00	6 个月
3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	44,000,000.00	6 个月
4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62,500.00	25,000,000.00	6 个月
5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75,000.00	38,000,000.00	6 个月
6	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75,000.00	30,000,000.00	6 个月
7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3,750,000.00	60,000,000.00	6 个月
8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1,875,000.00	30,000,000.00	6 个月
9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	40,000,000.00	6 个月
1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0.00	340,000,000.00	6 个月
11	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62,500.00	25,000,000.00	6 个月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75,000.00	22,000,000.00	6 个月
1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 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75,000.00	22,000,000.00	6 个月
1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75,000.00	62,000,000.00	6 个月
合计		48,017,606.00	768,281,696.00	

（五）限售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至该等股份解禁之日止，发行对象由于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股份分割、合并、配股、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其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持有股份的限售期另有规定或约定的，则服从相关规定或约定。

（六）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68,281,6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3,841,26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44,440,436.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募集资金总额。

（七）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情况

上市公司及主承销商已向深交所报送《发行与承销方案》及《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名单》等发行与承销方案相关附件，投资者名单包括截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剔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剔除重复机构）、22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16 家证券公司、11 家保险机构、54 家其他类型投资者，共计 123 名特定对象。

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在报送上述名单后，共收到 13 名新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在审慎核查后将其加入到发送认购邀请书名单中，具体如下：

序号	新增投资者名称
1	朱蜀秦
2	杨岳智
3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新增投资者名称
4	娄底市兴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	UBS AG
7	成都立华投资有限公司
8	薛小华
9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勤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	董易
12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13	四川振兴嘉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的见证下，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T 日）9:00 前以电子邮件、邮寄的方式向上述投资者发送了《湖南军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2、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

经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现场见证，在《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申购时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 9:00-12:00，主承销商共收到 35 名认购对象递交的《申购报价单》。其中 34 名认购对象按时、完整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且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基金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需缴纳），报价为有效报价。娄底市兴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未能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该合伙企业对应的申购量 2,200 万元被认定为无效申购。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有效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1	6,600.00	是
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6.00	2,500.00	是
3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16.00	2,500.00	是
4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9	4,400.00	是
5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5.22	5,000.00	是
6	杨岳智	14.85	2,200.00	是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有效
		14.30	2,400.00	
		14.23	2,500.00	
7	娄底市兴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7	2,200.00	否
8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35	2,500.00	是
9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77	3,800.00	是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98	2,200.00	是
11	山东益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50	2,200.00	是
12	董易	15.53	2,200.00	是
		15.03	2,800.00	
		14.66	3,300.00	
13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97	2,200.00	是
14	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11	3,000.00	是
		15.58	4,500.00	
		15.15	6,000.00	
15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行远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	2,800.00	是
16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36	5,000.00	是
		16.07	6,000.00	
		14.23	10,000.00	
17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17.22	3,000.00	是
18	上海珠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池新动能专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3期	16.00	2,200.00	是
19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0	4,000.00	是
20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3	2,700.00	是
21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6.91	30,000.00	是
		16.01	34,000.00	
		15.12	38,000.00	
2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8	2,200.00	是
2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14.88	2,200.00	是
24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8	2,200.00	是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有效
2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资管-中信银行-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14.88	2,200.00	是
2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稳赢增长回报资产管理产品”)	14.88	2,200.00	是
27	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0	2,500.00	是
2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4	2,200.00	是
		15.90	10,200.00	
		15.15	18,500.00	
29	前海中船(深圳)智慧海洋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3	2,200.00	是
		15.24	3,000.00	
30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54	2,200.00	是
31	轻盐智选 3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4	2,200.00	是
32	张宇	14.33	2,200.00	是
		14.23	2,300.00	
3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 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02	2,200.00	是
		15.17	2,500.00	
		14.31	2,700.00	
34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65	2,200.00	是
		15.15	3,900.00	
		14.65	5,500.00	
3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43	6,200.00	是
		15.43	12,200.00	
		15.24	21,500.00	

3、发行价格及配售情况

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对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并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6.00 元/股，认购总股数为 48,017,606 股，认购总金额为 768,281,696 元。本次发行对象确定为 14 家。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月)
1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562,500.00	25,000,000.00	6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月)
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330,106.00	5,281,696.00	6
3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	44,000,000.00	6
4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62,500.00	25,000,000.00	6
5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75,000.00	38,000,000.00	6
6	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75,000.00	30,000,000.00	6
7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3,750,000.00	60,000,000.00	6
8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 伙)	1,875,000.00	30,000,000.00	6
9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	40,000,000.00	6
1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0.00	340,000,000.00	6
11	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62,500.00	25,000,000.00	6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75,000.00	22,000,000.00	6
1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 9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75,000.00	22,000,000.00	6
1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75,000.00	62,000,000.00	6
合计		48,017,606.00	768,281,696.00	

四、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一)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代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名称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6-30
注册资本	5,6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赵立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2号院2号楼101、201、301、501、1201、1501、1601、1701、1801、1901、2001、2101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CN7CFT3N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562,500
限售期	6 个月

2、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代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公司名称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6-30
注册资本	5,6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赵立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 2 号院 2 号楼 101、201、301、501、1201、1501、1601、1701、1801、1901、2001、2101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CN7CFT3N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330,106
限售期	6 个月

3、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9-21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赖晓明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 2099 号 9#楼第 9-12 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78839915M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及投资管理（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750,000
限售期	6 个月

4、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2-10-30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喇绍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2号楼7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5567282F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顾问（不可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可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562,500
限售期	6个月

5、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6-29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亮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栋 401F-18 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TGFNW7N
经营范围	资本管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产业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375,000
限售期	6个月

6、四川振兴嘉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名称	四川振兴嘉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12-28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江兴杰
注册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绣街 8 号 2 层 D042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MAD8RDUE6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875,000
限售期	6个月

7、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3-09-28
出资额	2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宜兴市丁蜀镇陶都路 333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D0DKFG2G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3,750,000
限售期	6个月

8、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0-12-30
出资额	3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省财信引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188 号湘江基金小镇 2#栋 2 层 204-58 房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T1FFF51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875,000
限售期	6个月

9、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02-19
出资额	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广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A-49 房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Q9AJC3K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500,000
限售期	6 个月

10、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07-14
注册资本	8,8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寿伟光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110 号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7AXXR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1,250,000
限售期	6 个月

11、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3-01-06
出资额	100,11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188 号湘江基金小镇 2#栋 2 层 204-385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C72T654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562,500
限售期	6个月

1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06-21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375,000
限售期	6个月

13、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 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名称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11-21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么博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50 号 3 层 301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2MA3CM213X4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非证券类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375,000
限售期	6个月

14、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2006-06-08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3,875,000
限售期	6 个月

（二）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根据上述最终认购对象提供的申购材料及作出的承诺等文件，本次发行的最终认购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及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向认购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形。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三）关于发行对象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核查

主承销商及发行见证律师对本次发行获配的发行对象是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如下：

1、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其管理的“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

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2、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参与本次认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3、四川振兴嘉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广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绿色发展基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管理的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鹿秀驯鹿 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属于私募基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要求办理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4、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其参与认购的资产管理计划均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综上，本次发行全部获配对象中涉及需要登记备案的产品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

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完成登记备案。

（四）关于投资者适当性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主承销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

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分类标准，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 A 类专业投资者、B 类专业投资者和 C 类专业投资者；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由低到高划分为最低风险等级、C1-保守型、C2-相对保守型、C3-稳健型、C4-相对积极型和 C5-积极型。本次军信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风险等级界定为 R3 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风险等级为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均可参与认购。如果参与申购报价的普通投资者风险等级为 C2 及以下，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与本产品风险等级不匹配，主承销商向投资者发送《产品或服务不适当警示确认书》，认定其为无效申购。

本次发行参与报价并最终获配的投资者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认购邀请书》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3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C4 级普通投资者	是
4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C5 级普通投资者	是
5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C5 级普通投资者	是
6	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7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8	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基金（有限合伙）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9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1	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 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上述 14 家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主承销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

（五）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报价的发行对象在提交申购报价单时均做出承诺，承诺“（1）本机构/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不包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2）获配后在限售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3）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主承销商向本机构/本人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本机构/本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4）本次申购金额未超过本机构/本人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综上所述，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等相关规定。

五、本次发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电话	010-60833992
传真	010-60838352
经办人员	杨巍巍、姚伟华

（二）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	罗峥
办公地址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电话	0731-88681999
传真	0731-88681999
经办人员	宋旻、张超文、陈妮

（三）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石文先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电话	027-85410665
传真	027-85424329
经办人员	高寄胜、胡芍、蒋凯

（四）验资机构

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石文先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电话	027-85410665
传真	027-85424329
经办人员	高寄胜、胡芍、蒋凯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截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军信集团	255,155,217	49.48%	限售流通 A 股
2	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1,436,369	6.10%	限售流通 A 股
3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9,664,490	5.75%	限售流通 A 股
4	戴道国	21,611,654	4.19%	限售流通 A 股
5	洪也凡	17,160,956	3.33%	限售流通 A 股
6	何英品	16,787,298	3.26%	限售流通 A 股
7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41,250	1.40%	限售流通 A 股
8	中信证券—中国银行—中信证券军信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87,800	1.20%	A 股流通股
9	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1,904	0.72%	限售流通 A 股
10	湖南湘江中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47,285	0.67%	A 股流通股
合计		392,384,223	76.10%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军信集团	255,155,217	45.27%	限售流通 A 股
2	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1,436,369	5.58%	限售流通 A 股
3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9,664,490	5.26%	限售流通 A 股
4	戴道国	21,611,654	3.83%	限售流通 A 股
5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0	3.77%	限售流通 A 股
6	洪也凡	17,160,956	3.04%	限售流通 A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7	何英品	16,787,298	2.98%	限售流通 A 股
8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41,250	1.28%	限售流通 A 股
9	中信证券—中国银行—中信证券军信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87,800	1.10%	A 股流通股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75,000	0.69%	限售流通 A 股
合计		410,370,034	72.81%	

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48,017,60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军信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戴道国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同步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本次发行使得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得到提升，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治理情况变化情况

在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本次发行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后续若上市公司拟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报备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均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增加关联交易、同业竞争。

第三节 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获得了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5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向深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二、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认为：本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向深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四节 法律顾问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法律顾问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一、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相关批准与授权合法有效；

二、本次发行认购邀请文件及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股数及募集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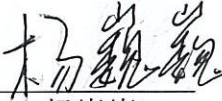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本次发行认购的主体资格并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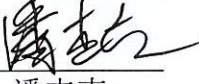
本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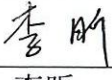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杨巍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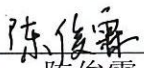

姚伟华

财务顾问协办人：


潘杰克



李昕


陈俞名


陈俊霖


蔡鑫民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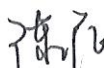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罗峥

经办律师：


宋旻


张超文


陈妮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相关报告（众环审字(2024)1100169号、众环审字(2024)1100170号、众环阅字(2024)1100002号等）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寄胜



胡特



蒋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1月8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1号、众环验字(2025)1100002号)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寄胜

胡飞

蒋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1月8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5号）；

（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1号）、《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2号）；

（三）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四）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二、查阅地点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联系电话：0731-85608335

传真：0731-85608335

联系人：覃事顺

三、查阅时间

工作日：9:00-11:00，15:00-17:00。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湖南军信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之签章页）

